

富国景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D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2025 年 05 月 21 日（信息截至：2025 年 05 月 2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景利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5171
份额简称	富国景利纯债债券 D	份额代码	022143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朱梦娜	任职日期	2019 年 02 月 2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06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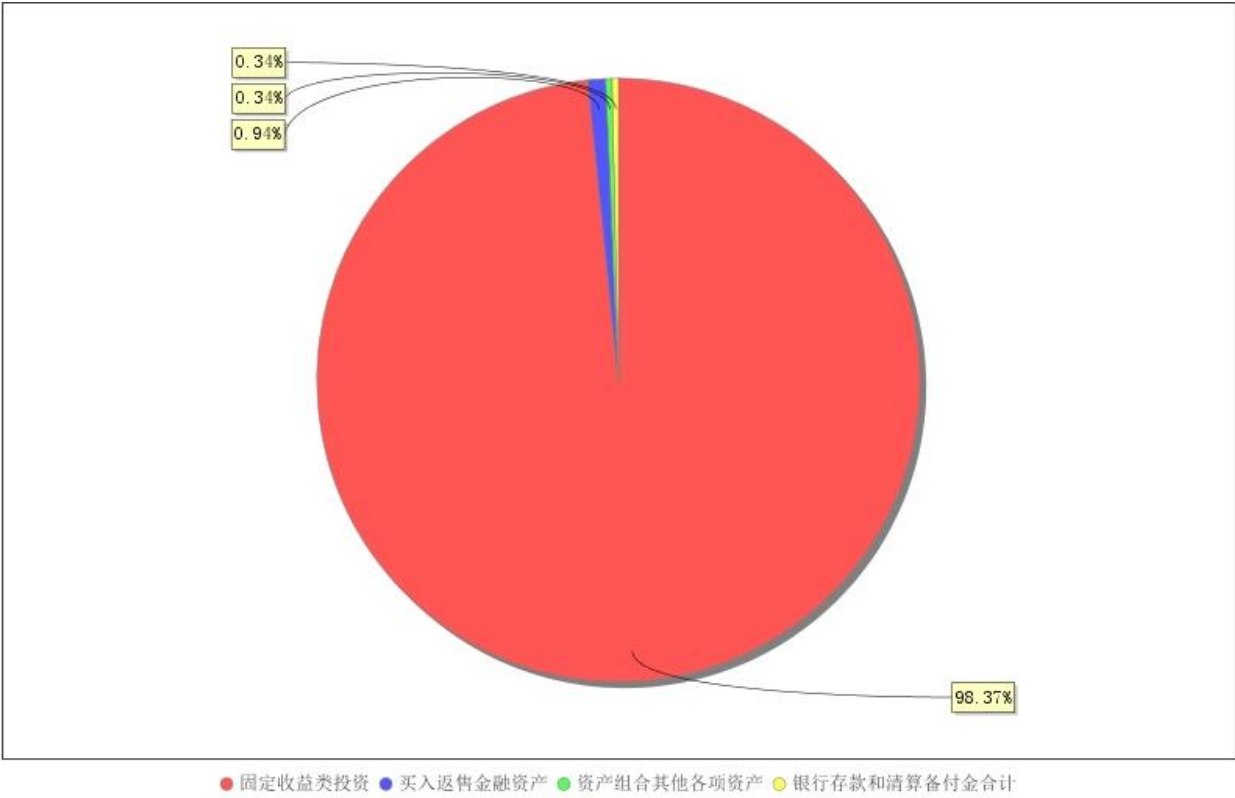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含中小企业集合债）、公司债、次级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国债期货、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奉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式投资管理理念，采用价值分析方法，在分析和判断财政、货币、利率、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运行指标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和动态调整大类资产比例和债券的组合目标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及类属配置；同时，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理念，在研究分析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基础上，自下而上的精选个券，把握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机会。本基金还采用动态收益增强策略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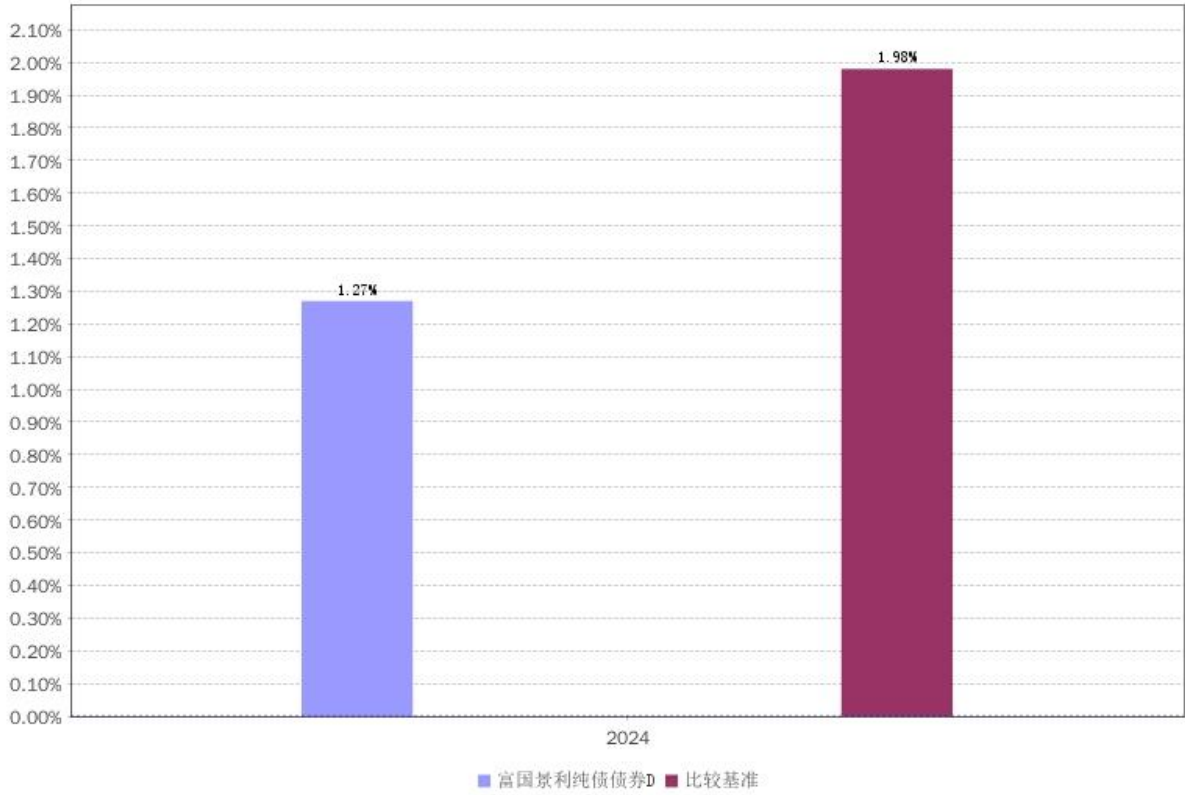
注：详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的相关内容。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截止日期 2025 年 03 月 31 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D 份额）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D 类份额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起有基金份额。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费率（普通客户）	费率（特定客户）
申购费（前端）	M<50 万	0.25%	0.025%
	50 万≤M<200 万	0.15%	0.015%
	200 万≤M<500 万	0.05%	0.005%
	M≥500 万	1000 元/笔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N≥7 天	0	

注：以上费用在投资者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特定客户的具体含义请见《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费用类别	年费率/收费方式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60,000.00 元/年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年	规定披露报刊

注：以上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的年费用金额，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运作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若本基金触发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预警情形，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是否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最终实际情况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1%

注：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上表所示。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

1、巨额赎回的风险

若本基金发生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有可能采取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的措施以应对巨额赎回，因此在巨额赎回情形发生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不能及时赎回份额或获得赎回款的风险。

2、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首先，本基金同时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其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 2 亿元的，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第三，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自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3、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5、投资国债期货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包括杠杆风险、期货价格与基金投资品种价格的相关度降低带来的风险等，由此可能增加本基金净值的波动性。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或基金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将提交位于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